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

**ICBC (Asia)**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ASIA) LIMITED**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9)

### 採納認股權計劃

茲提述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本銀行」)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日之股東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採納認股權計劃一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已正式通過採納認股權計劃之普通決議案。採納認股權計劃須待本銀行之控股公司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鄭佩玲

香港，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朱琦先生、黃遠輝先生及張懿先生，非執行董事姜建清博士、王麗麗女士、陳愛平先生及Damis Jacobus Ziengs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于漸教授，SBS, JP、徐耀華先生及袁金浩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